

2019 年度

福建省宁化县人民法院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1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预算表	4
一、收支预算总表.....	4
二、收入预算总表.....	5
三、支出预算总表.....	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7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7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8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8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0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2
十、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13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4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4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4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5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15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15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16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18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 审判法律规定由基层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案件。

(二) 审理由宁化县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起的抗诉案件。

(三) 依照审判监督程序，审理告诉申诉的刑事、民事、行政案件。

(四) 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执行本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以及国家行政机关申请执行的案件和外地法院委托执行的案件；执行死刑案件。

(五) 调查研究审判工作中的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及疑难问题，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六) 对宁化县人民法院的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组织专业培训；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协助机构编制主管部门管理宁化县人民法院的机构编制工作。

(七) 管理宁化县人民法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八) 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法规和社会公德。

(九) 承办其他应由宁化县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宁化县人民法院包括 17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其中：列入 2019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宁化县人民法院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84	77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19年，宁化县人民法院的主要任务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按照中央、省、市、县委以及上级法院的决策部署，依法履行审判职责，服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经济转型升级，为宁化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有力的司法保障。

一是在加强队伍建设上有新气象。坚定不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主动向党委汇报工作，抓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自觉做到维护核心、绝对忠诚、听党指挥、勇于担当。以司法责任制为抓手，进一步完善员额法官及审判辅助人员绩效考核机制，实现审判业务骨干回归办案一线，营造“能者上、平者让、庸者下”的良好用人机制。贯彻执行《人民陪审员法》，健全人民陪审员参审制度，建立自主管理、双向评价等机制，促进陪审工作向“精细化”转变。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强化廉政风险防控，确保司法公正廉洁。

二是在服务保障大局上有新作为。全力维护公共安全和社
会稳定，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确保办理的案件经得起历史和法律的检验。依法服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巩固和扩大“三大攻坚战”战果，司法助力“一城四区”建设，营造一流营商法治环境。落实乡村振兴战略，探索新形势下

防范和化解矛盾风险新机制新手段，通过人民法庭、法官工作室和结对共建等方式，积极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落实涉诉信访机制改革，着力引导涉诉信访问题在法治轨道内妥善解决。

三是在强化执法办案上有新举措。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打击各类刑事犯罪，强化人权司法保障。完善便民利民机制建设，注重涉民生案件的审理，广泛开展“法律六进”，最大限度把矛盾纠纷化解在源头。持续推行“互联网+司法”，通过科技手段精准对接群众司法需求，解决群众诉讼参与“最后一公里”的问题。加强府院共建，监督和促进行政机关依法行政，保护行政相对人合法权益。强化立案审判执行协调配合，巩固审判质效和执行工作成果，保持高水平运行。

四是在推进改革创新上有新突破。完成机构设置和职能配置改革，科学调配司法资源，巩固司法责任制成果。守护宁化的绿水青山，持续开展司法保障“河长制”及“水岸共治”工作，加快生态司法基地建设。纵深推进家事审判改革，充分发挥家事审判的诊断、修复和治疗作用，实现家事审判司法功能与社会功能的有机结合。持续推进“分调裁”机制改革，落实庭前会议制度，进一步优化办案流程和庭审程序，促进提质增效。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62.00	一、基本支出	1,369.54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人员支出	1,014.59
三、财政专户拨款	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5.38
四、单位其他收入	0	公用支出	349.57
五、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122.70	二、项目支出	415.16
收入总计	1784.70	支出总计	1,784.70

二、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单位其它收入
**	**	1	2	3	4	5	6
823046	宁化县人民法院	1784.70	1662.00	0	0	122.70	0

三、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 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 补助支出	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	资金来源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基金预 算拨款	财政专 户拨款	单位结余 结转资金	单位其 它收入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784.70	1014.59	5.38	349.57	415.16	1784.70	1662.00			122.70	
823046	宁化县人民法院	2040501	行政运行	1180.58	729.18	5.38	347.67	98.35	1180.58	1098.91	0	0	81.67	0
823046	宁化县人民法院	204050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6.81	0	0	0	316.81	316.81	275.78	0	0	41.03	0
823046	宁化县人民法院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 位离退休	1.90	0	0	1.90	0	1.90	1.90	0	0	0	0
823046	宁化县人民法院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0.77	140.77	0	0	0	140.77	140.77	0	0	0	0
823046	宁化县人民法院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18	60.18	0	0	0	60.18	60.18	0	0	0	0
823046	宁化县人民法院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4.46	84.46	0	0	0	84.46	84.46	0	0	0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62.00	一、基本支出	1287.87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人员支出	1014.59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5.38
		公用支出	267.90
		二、项目支出	374.13
收入合计	1662.00	支出合计	1662.00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1662.00	1287.87	374.13
2040501	行政运行	1098.91	1000.56	98.35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5.78		275.78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90	1.9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0.77	140.77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18	60.18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4.46	84.46	0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0	0	0

注：我单位 2019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662.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12.9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41.7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2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
310	资本性支出	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
312	对企业补助	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
399	其他支出	0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 计		1287.8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14.59
30101	基本工资	295.32
30102	津贴补贴	276.24
30103	奖金	157.62
30106	伙食补助费	0
30107	绩效工资	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0.7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0.1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4.46
30114	医疗费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6.00
30201	办公费	30.00
30202	印刷费	0
30203	咨询费	0
30204	手续费	0
30205	水费	3.05
30206	电费	202.25
30207	邮电费	0
30208	取暖费	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
30211	差旅费	8.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30213	维修（护）费	8.00
30214	租赁费	0

30215	会议费	0
30216	培训费	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4.7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
30226	劳务费	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
30228	工会经费	0
30229	福利费	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28
30301	离休费	0
30302	退休费	0
30303	退职(役)费	0
30304	抚恤金	0
30305	生活补助	5.38
30306	救济费	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
30308	助学金	0
30309	奖励金	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0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0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0
30906	大型修缮	0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30908	物资储备	0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0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0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0
310	资本性支出	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
31006	大型修缮	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31008	物资储备	0
31009	土地补偿	0
31010	安置补助	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
31012	拆迁补偿	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
31101	资本金注入	0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
312	对企业补助	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
31204	费用补贴	0
31205	利息补贴	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0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0
399	其他支出	0
39906	赠与	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
39999	其他支出	0

九、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50.7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14.7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6.0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费	36.00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十、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单位：万元

主管部门名称	专项资金立项项目名称	立项依据	执行年限	实施规划	总体绩效目标	支出级次	资金拼盘			资金分配办法及支出标准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0	0	0	

备注：本单位 2019 年无专项资金支出。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19年，宁化县人民法院收入预算为1784.7万元，比上年增加46.18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普遍调整，同时公用经费提高等导致。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662万元，基金预算财政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拨款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单位结余结转资金122.7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1784.7万元，比上年增加了46.18万元，其中：人员支出1014.59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5.38万元，公用支出349.57万元，项目支出415.16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662万元，比上年增加248.48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普遍调整，同时公用经费提高等导致，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公共安全支出一法院行政运行1098.91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津贴和日常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

(二)公共安全支出一法院一般行政事务管理275.78万元。主要用于法院业务办案和业务装备建设等项目支出。

(三)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9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公务费支出。

(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一其他社会保障缴费140.77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费及职业年金等经费支出。

(五)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一医疗保障—行政单位医疗60.18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基本医疗保险、工

伤、生育保险等支出。

（六）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 84.46 万元。主要用于按照规定比例为在职人员缴纳住房公积金。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19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87.8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019.9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二）公用经费 267.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离退休公务费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19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 2019 年无该项支出。

（二）公务接待费

2019年预算安排14.70万元。主要用于上级法院及兄弟法院来我院庭审、执行等及其他来宾等的接待活动。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我院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严格控制陪餐人数和接待标准等。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19年预算安排36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36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主要用于公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我院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公务用车实行统一报批制度，禁止公车私用，实行定点维修，定点加油。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9年宁化县人民法院共设置1个项目绩效目标，是部门业务费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316.81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总体目标	宁化县人民法院2019年度部门业务费资金总额：316.8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75.78万元，结余结转资金41.03万元。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1：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
		目标2：预算执行率	95%
		目标3：项目资金专款专用	100%
目标4：申请资金的合理性		100%	

	产出	目标 1: 政府采购预算编制率	100%
		目标 2: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经费保障率	100%
	效益	目标 1: 当事人满意率	95%

2、部门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019 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概况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产出			
	效益			

备注：本单位 2019 年度无此表格内容。

3、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9 年宁化县人民法院（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49.57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133.86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所致。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9 年宁化县人民法院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46.78 万元，其中：政府购买服务项目采购预算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底，宁化县人民法院本级及所属的预算单

位共有车辆 11 辆，其中：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9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

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2.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3.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